**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抽查报告**

根据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及其实施细则，按照中央编办《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抽查办法（试行）》，为加强对事业单位法人的监督管理，对该单位实施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抽查，抽查情况报告如下。

1. **被抽查单位**

宁夏回族自治区教育厅教学研究室

**二、抽查时间**

2021年9月30日

**三、抽查人员**

马遥 自治区党委编办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

杨帆 自治区党委编办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

**四、抽查内容**

宗旨和业务范围：承担全区基础教育教学研究、教学指导、教学业务管理和教材建设，研究、指导、推进课程改革，为学校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服务。

住所：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新华东街67号

法定代表人：岳维鹏

开办资金：728（万元）

经费来源：全额拨款

举办单位：宁夏回族自治区教育厅

**五、抽查情况**

经书面比对、网络监测，未发现该单位存在违反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及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行为。